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營養師 蘇筱嵐
電話：04-7112175*46
傳真：04-7129659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鹿港鎮鹿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300244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出版之「國人膳食營養素參考攝取量及其說明」第八版手冊相關資訊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並視需求下載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月1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060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維持和增進國人健康及預防營養素缺乏，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以健康人為對象，並參考國人營養健康需求現況及國際趨勢，完成「國人膳食營養素參考攝取量及其說明」第八版之增修訂，包含鈣、碘、維生素D、碳水化合物、蛋白質、脂質、鈉、鉀、鐵、鎂及名詞定義說明等章節，依完成進度分階段預告，蒐集各界意見修正後，業於111年公告所有增修訂章節。
- 三、旨揭手冊之電子檔，可逕至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九九首頁/找教材/「國人膳食營養素參考攝取量及其說明」第八版 (<https://health99.hpa.gov.tw/material/8287>)

彰化縣鹿港鎮收文:113/01/19



113000023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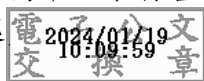
無附件



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

訂

線

